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建〔2020〕3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 2020 年部分中央城镇 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有关地级市财政局，有关财政省直管县（市）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调整提前下达 2020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综〔2019〕60 号），现调整以《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部分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粤财建〔2019〕120 号）下达你市、县（市）资金预算。该项资金收入请列 2020 年‘11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调整的是提前下达 2020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中的公租房保障和棚户区改造补助资金部分，由 10932 万元调整为 9508 万元，调减 1424 万元（具体

调整金额详见附件1)。原提前下达的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资金暂不调整。

二、该项资金按用途分别填列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210103“棚户区改造”、2210106“公共租赁住房”、2210107“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2210108“老旧小区改造”、2210109“住房租赁市场发展”科目。

三、本次一并调整绩效目标，请你市、县（市）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对照本次下达的项目绩效目标（附件3），加强绩效目标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预算执行完成后，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形成相应的自评结果。

- 附件：1. 调整2020年部分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汇总表
2. 广东省2020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调整分配方案
3.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区域绩效目标表



附件1

调整2020年部分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汇总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14,240,000.00	
安排合计						6,908,400.00	
收回合计						-21,148,400.00	
各市合计						-12,329,800.00	
广州市小计	601					-10,703,800.00	
广州市本级	601001	888-2020-XMZC-0029-01-0017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703,8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0,703,800.00	
珠海市小计	603					-187,100.00	
珠海市本级	603001	888-2020-XMZC-0029-01-0033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87,1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87,100.00	
汕头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04					-2,929,400.00	
汕头市本级	604001	888-2020-XMZC-0029-01-0004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929,4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929,400.00	
佛山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05					6,908,400.00	
佛山市本级	605001	890-2020-XMZC-1599-01-0002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908,4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908,400.00	
韶关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06					-166,200.00	
韶关市本级	606001	888-2020-XMZC-0029-01-0029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66,2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66,200.00	
河源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07					-12,000.00	
河源市本级	607001	888-2020-XMZC-0029-01-0009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000.00	
梅州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08					-61,900.00	
梅州市本级	608001	888-2020-XMZC-0029-01-0035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1,9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1,900.00	
惠州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09					-96,100.00	
惠州市本级	609001	888-2020-XMZC-0029-01-0015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6,1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96,100.00	
汕尾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10					-25,100.00	
汕尾市本级	610001	888-2020-XMZC-0029-01-0040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5,1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5,100.00	
东莞市小计	611					-185,800.00	
东莞市本级	611001	888-2020-XMZC-0029-01-0030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85,8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85,800.00	
中山市小计	612					-46,100.00	
中山市本级	612001	888-2020-XMZC-0029-01-0003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6,1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6,100.00	
江门市小计	613					-49,400.00	
江门市本级	613001	888-2020-XMZC-0029-01-0021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9,4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9,400.00	
湛江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15					-4,200.00	
湛江市本级	615001	888-2020-XMZC-0029-01-0037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2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200.00	
茂名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16					-4,395,200.00	
茂名市本级	616001	888-2020-XMZC-0029-01-0013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395,2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395,200.00	
肇庆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17					-8,300.00	
肇庆市本级	617001	888-2020-XMZC-0029-01-0007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3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8,300.00	
清远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18					-330,100.00	
清远市本级	618001	888-2020-XMZC-0029-01-0026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30,1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30,100.00	
潮州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19					-12,500.00	
潮州市本级	619001	888-2020-XMZC-0029-01-0011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500.00	
云浮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621					-25,000.00	
云浮市本级	621001	888-2020-XMZC-0029-01-0010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5,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5,000.00	
省直管县合计						-1,910,200.00	
南雄市	606006	888-2020-XMZC-0029-01-0025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1,5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1,500.00	
翁源县	606009	888-2020-XMZC-0029-01-0032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9,7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19,700.00	
龙川县	607005	888-2020-XMZC-0029-01-0023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1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100.00	
紫金县	607006	888-2020-XMZC-0029-01-0005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1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100.00	
连平县	607007	888-2020-XMZC-0029-01-0024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1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100.00	
兴宁市	608003	888-2020-XMZC-0029-01-0039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6,6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6,600.00	
大埔县	608007	888-2020-XMZC-0029-01-0016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3,3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3,300.00	
丰顺县	608008	888-2020-XMZC-0029-01-0034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3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8,300.00	
博罗县	609005	888-2020-XMZC-0029-01-0022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0,4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0,400.00	
陆丰市	610003	888-2020-XMZC-0029-01-0038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5,3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75,300.00	
海丰县	610004	888-2020-XMZC-0029-01-0031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6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600.00	
陆河县	610005	888-2020-XMZC-0029-01-0028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3,4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3,400.00	
雷州市	615006	888-2020-XMZC-0029-01-0036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08,3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08,300.00	
廉江市	615007	888-2020-XMZC-0029-01-0014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52,5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52,500.00	
徐闻县	615010	888-2020-XMZC-0029-01-0027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66,7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66,700.00	
高州市	616005	888-2020-XMZC-0029-01-0008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4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400.00	
广宁县	617006	888-2020-XMZC-0029-01-0012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1,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91,000.00	
德庆县	617007	888-2020-XMZC-0029-01-0002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4,8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4,800.00	
怀集县	617009	888-2020-XMZC-0029-01-0020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4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资金编码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400.00	
英德市	618004	888-2020-XMZC-0029-01-0006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2,6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82,600.00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	618007	888-2020-XMZC-0029-01-0019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7,8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57,800.00	
连南瑶族自治县	618008	888-2020-XMZC-0029-01-0001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1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100.00	
饶平县	619003	888-2020-XMZC-0029-01-0018	调整提前下达2020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2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200.00	

– 11 –

附件3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专项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东省财政厅	实施单位	各地级以上市住房保障主管部门、财政主管部门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9,508.00	
			其中：中央补助	9,508.00	
			地方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预计年度目标（2020年）	
	提高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实现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目标。			预计新开工棚户区改造住房7918套、新筹集公租房446套、发放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24508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预计指标值	全年预计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棚户区改造	≥0.79万套	≥0.79万套
			筹集公租房	≥0.04万套	≥0.04万套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2.45万户	≥2.45万户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100%
			基本建成目标完成率	100%	100%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全省各地保障性安居工程实现投资数	50亿元	50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分配入住率	≥60%	≥60%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80%
			棚户区改造被拆迁居民满意度	≥80%	≥80%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4366.98万元 (本次调减1070.38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4366.98万元 (本次调减1070.38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棚户区改造4035套, 发放租赁补贴1100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棚户区改造4035套, 发放租赁补贴1100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棚户区改造	>=4035套
		时效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1000户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棚户区改造被拆迁居民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76.35万元 (本次调减18.71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76.35万元 (本次调减18.71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50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50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500户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棚户区改造被拆迁居民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不含南澳县)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1195.09万元(本次调减292.94万元)		
	其中: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1195.09万元(本次调减292.94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棚户区改造1149套,发放租赁补贴245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2014)210号、粤府(2014)2号、粤财综(2011)142号、粤财预(2014)128号、国办发(2011)1号、财综(2019)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棚户区改造1149套,发放租赁补贴245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棚户区改造	>=1149套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2450户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棚户区改造被拆迁居民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 (2022) 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931.65万元 (本次下达690.84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931.65万元 (本次下达690.84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5877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5877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5877户	>=5877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南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16.96万元(本次调减4.15万元)		
	其中: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16.96万元(本次调减4.1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0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2014)210号、粤府(2014)2号、粤财综(2011)142号、粤财预(2014)128号、国办发(2011)1号、财综(2019)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0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0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翁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 (2022) 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48.83万元 (本次调减11.97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48.83万元 (本次调减11.97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新筹集公租房72套。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新筹集公租房72套。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筹集公租房	>=72套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不含南雄、仁化、乳源、翁源县(市))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67.82万元 (本次调减16.62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67.82万元 (本次调减16.62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新筹集公租房100套。			
政策依据	粤府函(2014)210号、粤府(2014)2号、粤财综(2011)142号、粤财预(2014)128号、国办发(2011)1号、财综(2019)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新筹集公租房100套。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筹集公租房	>=100套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紫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2)年				
资金下达(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1.69万元(本次调减0.41万元)			
	其中: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1.69万元(本次调减0.41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2014)210号、粤府(2014)2号、粤财综(2011)142号、粤财预(2014)128号、国办发(2011)1号、财综(2019)31号。				
总体绩效目标(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连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0.84万元 (本次调减0.21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0.84万元 (本次调减0.21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5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2014〕210号、粤府〔2014〕2号、粤财综〔2011〕142号、粤财预〔2014〕128号、国办发〔2011〕1号、财综〔2019〕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5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5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龙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1.69万元 (本次调减0.41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1.69万元 (本次调减0.41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河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不含紫金、连平、龙川县)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4.90万元 (本次调减1.20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4.90万元 (本次调减1.20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29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29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29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兴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 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6.78万元（本次调减1.66万元）		
	其中：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6.78万元（本次调减1.66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4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2014）210号、粤府（2014）2号、粤财综（2011）142号、粤财预（2014）128号、国办发（2011）1号、财综（2019）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4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4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丰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3.39万元 (本次调减0.83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3.39万元 (本次调减0.83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2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2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20户	>=2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大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13.56万元 (本次调减3.33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13.56万元 (本次调减3.33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8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2014〕210号、粤府〔2014〕2号、粤财综〔2011〕142号、粤财预〔2014〕128号、国办发〔2011〕1号、财综〔2019〕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8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80户	>=8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不含兴宁、五华、丰顺、大埔县(市))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25.26万元 (本次调减6.19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25.26万元 (本次调减6.19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49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2014)210号、粤府(2014)2号、粤财综(2011)142号、粤财预(2014)128号、国办发(2011)1号、财综(2019)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49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49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2)年			
资金下达(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16.46万元(本次调减4.04万元)		
	其中: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16.46万元(本次调减4.04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0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2014)210号、粤府(2014)2号、粤财综(2011)142号、粤财预(2014)128号、国办发(2011)1号、财综(2019)31号。			
总体绩效目标(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0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0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不含博罗县)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39.18万元 (本次调减9.61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39.18万元 (本次调减9.61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238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2014)210号、粤府(2014)2号、粤财综(2011)142号、粤财预(2014)128号、国办发(2011)1号、财综(2019)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238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238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陆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 (2022) 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13.66元 (本次调减3.34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13.66元 (本次调减3.34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8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8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80户	>=8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陆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30.73万元 (本次调减7.53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30.73万元 (本次调减7.53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8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8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8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 (2022) 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5.12万元 (本次调减1.26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5.12万元 (本次调减1.26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3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3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3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汕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不含陆河、陆丰、海丰县(市))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2)年			
资金下达(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10.24万元(本次调减2.51万元)		
	其中: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10.24万元(本次调减2.51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6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2014)210号、粤府(2014)2号、粤财综(2011)142号、粤财预(2014)128号、国办发(2011)1号、财综(2019)31号。			
总体绩效目标(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6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6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2)年				
资金下达(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75.80万元(本次调减18.58万元)			
	其中: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75.80万元(本次调减18.58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50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2014)210号、粤府(2014)2号、粤财综(2011)142号、粤财预(2014)128号、国办发(2011)1号、财综(2019)31号。				
总体绩效目标(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50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500户	>=50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18.77万元 (本次调减4.61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18.77万元 (本次调减4.61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2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2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20户	>=12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80%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20.15万元 (本次调减4.94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20.15万元 (本次调减4.94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2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2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20户	>=12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徐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271.98万元(本次调减66.67万元)			
	其中: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271.98万元(本次调减66.67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棚户区改造400套。				
政策依据	粤府函(2014)210号、粤府(2014)2号、粤财综(2011)142号、粤财预(2014)128号、国办发(2011)1号、财综(2019)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棚户区改造400套。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棚户区改造	>=400套	>=400套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棚户区改造被拆迁居民满意度	>=80%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廉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 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143.81万元 (本次调减35.25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143.81万元 (本次调减35.2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新筹集公租房174套, 发放租赁补贴15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新筹集公租房174套, 发放租赁补贴15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筹集公租房	>=174套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50户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2)年				
资金下达(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85.00万元(本次调减20.83万元)			
	其中: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85.00万元(本次调减20.83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新筹集公租房100套,发放租赁补贴10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2014)210号、粤府(2014)2号、粤财综(2011)142号、粤财预(2014)128号、国办发(2011)1号、财综(2019)31号。				
总体绩效目标(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新筹集公租房100套,发放租赁补贴10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筹集公租房	>=100套	>=100套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00户	>=100户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100%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不含徐闻、廉江、雷州市(县))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 (2022) 年			
资金下达(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1.70万元 (本次调减0.42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1.70万元 (本次调减0.42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高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5.09万元 (本次调减1.24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5.09万元 (本次调减1.24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3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3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30户	>=3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茂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不含高州、化州市)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 (2022) 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1741.45万元 (本次调减439.52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1741.45万元 (本次调减439.52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棚户区改造2334套, 发放租赁补贴935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棚户区改造2334套, 发放租赁补贴935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棚户区改造	>=2334套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935户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怀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 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5.06万元 (本次调减1.24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5.06万元 (本次调减1.24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3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3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3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德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 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10.12万元 (本次调减2.48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10.12万元 (本次调减2.48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6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6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6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广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37.09万元 (本次调减9.10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37.09万元 (本次调减9.10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22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22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22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肇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不含封开、怀集、德庆、广宁县)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3.37万元 (本次调减0.83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3.37万元 (本次调减0.83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2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2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2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英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33.67万元 (本次调减8.26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33.67万元 (本次调减8.26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20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20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20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 (2022) 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23.57万元 (本次调减5.78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23.57万元 (本次调减5.78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4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4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4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连南瑶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2.53万元 (本次调减0.61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2.53万元 (本次调减0.61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5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5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5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不含英德、连山、连南县(市))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2022) 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134.69万元 (本次调减33.01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134.69万元 (本次调减33.01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80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80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80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饶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 (2022) 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1.70万元 (本次调减0.42万元)		
	其中: 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1.70万元 (本次调减0.42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 (2014) 210号、粤府 (2014) 2号、粤财综 (2011) 142号、粤财预 (2014) 128号、国办发 (2011) 1号、财综 (2019) 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1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不含饶平县)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5.10万元(本次调减1.25万元)		
	其中: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5.10万元(本次调减1.2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3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2014)210号、粤府(2014)2号、粤财综(2011)142号、粤财预(2014)128号、国办发(2011)1号、财综(2019)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3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3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不含罗定、新兴县(市))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2)年			
资金下达 (元)	总金额	应分配下达10.17万元(本次调减2.50万元)		
	其中:2020年金额	应分配下达10.17万元(本次调减2.50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年度发放租赁补贴60户。			
政策依据	粤府函(2014)210号、粤府(2014)2号、粤财综(2011)142号、粤财预(2014)128号、国办发(2011)1号、财综(2019)31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发放租赁补贴60户。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棚户区改造、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发放租赁补贴任务的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60户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项目负责人	黄祖璜	联系电话		83133651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财政部广东监管局，省档案馆。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0 年 1 月 23 日印发
